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于2022年8月1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钱林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出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30 日